

彰化縣中正國小 114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日期：115.05.27 (三) 時間：上午 10：10 地點：會議室

編號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名
1	主任委員-校長	林峻城	男	林峻城
2	執行秘書-輔導主任	楊宜樺	女	楊宜樺
3	教務主任	梁振吉	男	梁振吉
4	學務主任	洪清正	男	洪清正
5	總務主任	洪仁松	男	洪仁松
6	特殊教育教師(特教班)	陳莉婷	女	陳莉婷
7	特殊教育教師(資源班)	蔡敏蓁	女	蔡敏蓁
8	普通班教師(二年二班)	李惠卿	女	李惠卿
9	普通班教師(三年二班)	顏麗華	女	顏麗華
10	普通班教師(五年一班)	蔡淑卿	女	蔡淑卿
11	教師會代表	薛慶熙	男	薛慶熙
12	身心障礙學生代表	林 O 蓁	女	林 蓁
13	資賦優異學生代表	廖 O 柔	女	請假
14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代表	黃雯珮	女	黃雯珮
15	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	許瑛惠	女	請假
16	註冊組長	柯文雀	女	柯文雀

彰化縣中正國小 114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程】

日期：115 年 5 月 27 日（三）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二樓會議室 紀錄：蔡敏蓁

主席：林峻城校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一、主席致詞：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況

編號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備註
1.	特教交通車司機及隨車助理員重新聘任	照案通過	依照交通車司機與隨車助理員合約持續執行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審查。

說明：（一）依縣府 115 年 4 月 22 日府教特字第 1150001304 號暨 115 年 5 月 11 日府教特字第 1150001515 號來文辦理。

（二）「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及「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特推會）審議通過，提請委員審議。

決議：特推會委員照案同意通過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及「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依府教特字第 1150001304 號公文規定，上述資料亦送至本校課發會備查。請資料組長於公文規定時程內，將以上資料連同本會議記錄依辦理期程至彰化縣國中小學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查系統以彰化 Gsuite 帳號登入完成資料報及檔案上傳。

案由二：本校 115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與分散式資源班教師撰寫之「課程計畫」審查。

說明：請特推會委員審查 115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與 115 學年度分散式資源班教師撰寫之「課程計畫」，請特推會委員審查。

決議：特推會委員同意全案議決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5 學年度「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申請，提請審議。

說明：依縣府 115 年 5 月 20 日府教特字第 1150001651 號來文申請 115 學年度「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申請概況如附件，請委員

討論。

決 議：特推會委員同意全案議決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4 學年度「專業團隊績效」審查。

說 明：依縣府 114 年 5 月 4 日府教特字第 1150001406 號來文審查 113 學年度「專業團隊績效」，請委員討論。

決 議：特推會委員同意全案議決通過。

案由五：本校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專業團隊」申辦資格審議。

說 明：(一)依縣府 114 年 5 月 14 日府教特字第 1150001559 號來文申請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專業團隊」，請委員討論。

(二)本校特教班及資源班專團申請務類型與學生數如下表。

專業類別	特教班	資源班
物理治療	9	3
職能治療	9	5
語言治療	9	3

決 議：特推會委員同意全案議決通過。

案由六：特教班二年級徐○紘欲申請重新安置到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說 明：

(一)徐○紘目前安置於本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經本學年度觀察與評估，學生在生活自理、課堂常規、人際互動及學習參與等方面均有明顯進步，已具備部分融入普通班及接受資源班服務之能力。

(二)經特教教師、家長及相關專業人員共同討論，評估學生目前特殊教育需求較適合以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模式提供支持服務，透過抽離或外加課程協助其學習，並增加與同儕互動及融合教育機會。

(三)依據學生能力現況、學習需求及家長意願，擬申請自 115 學年度起重新安置至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提請委員審議。

決 議：經特推會委員討論後，同意徐○紘自 115 學年度起申請重新安置至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安置及轉銜事宜。

案由七：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1-4 階段鑑定安置結果。

說明：

(一)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至第四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結果如下：黃○瑞、陳○劼及洪○諺經重新鑑定後，確認身分為學習障礙；劉○偉確認身分為自閉症；朱○睿確認身分為身體病弱。

(二)陳○翔經重新鑑定後，確認身分為輕度智能障礙，並核定安置於本校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接受特殊教育服務。

(三)余○揚經新提報鑑定後，確認身分為情緒行為障礙，將依其特殊教育需求提供相關支持服務。

(四)洪○駿經重新鑑定後，核定身分為疑似學習障礙，後續將持續追蹤其學習表現及輔導需求。

(五)蕭○鈞及陳○芸經重新鑑定後，評估已不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資格，核定為非特殊教育學生，後續由普通教育體系持續提供適切輔導與支持。

決議：特推會委員知悉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至第四階段鑑定安置結果，並依鑑定結果辦理後續特殊教育及相關支持服務事宜。

四、臨時動議：無。

五、主席結論：謝謝各位委員參與會議。若無其它臨時動議，主席宣布散會。

六、散會。

紀錄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資料組長 蔡敏蓁

教師兼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

彰化縣中正國小 114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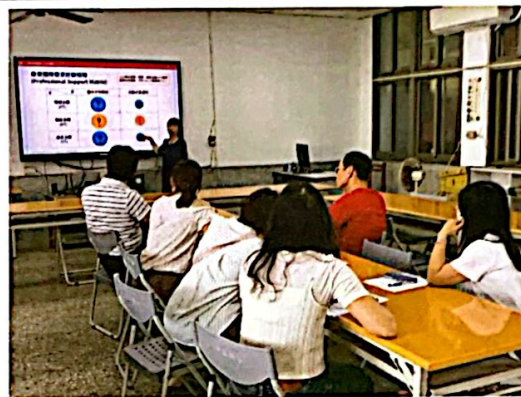
日期：115 年 5 月 27 日(三)上午 10 時 10 分 地 點：會議室 紀錄：蔡敏蓁

主席：林峻城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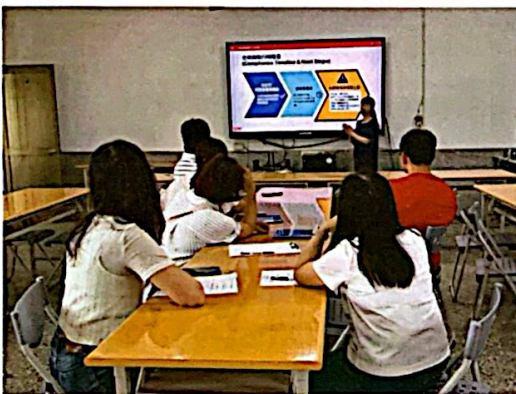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查閱課程計畫



業務報告



委員討論中



提案表決

彰化縣 115 學年度中正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

一、教師編制

特教班型	班級數	編制員額	教師編制人數/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間接服務節數 (含合作教學) (1-2 節) 【註 1】	總節數
			導師	專任 教師	兼任 行政	兼課 教師		
不分類資源班	1	2	1/16	1/18	0/0	0/0	2	36
集中式特教班	1	2	2/36	0/0	0/0	0/0	0	36

【註 1】合本縣身心障礙資源班及巡迴輔導班間接服務與合作教學納入授課節數試辦實施計畫，如有進行間接服務或合作教學規劃，需載明間接服務節數（含合作教學）節數。

二、課程規劃

1. 集中式特教班

課程類別	學習領域		部定節數			規劃節數			分組	配課總節數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6	5	5	1	6
		英語	0	1	2	0	1	2	1	2
		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 台灣手語	1	1	1	1	1	1	1	1
	數學		4	4	4		4	4	4	4
	社會		生活 課程 6	3	3	6	3	3	1	9
	自然			3	3		3	3	1	
	藝術			3	3		3	3	1	
	綜合活動			2	2		2	2	1	2
	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體育)		3	3	3	3	3	3	2	5
	領域學習節數		20	25	26	20	25	26		29

校訂課程	特殊需求 (生活管理)	2-4	3-6	4-7	1	1	2	1	2
	特殊需求 (社會技巧)				0	1	1	1	1
	特殊需求 (功能性動作訓練)				1	1	2	2	3
	特殊需求 (溝通訓練)				1	1	1	1	1
學習總節數		22-24	28-31	30-33	23	29	32		36
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36

集中式特教班參與普通教育之內容

☐無安排 ☒有安排，請續填以下表格（可自行增刪）

領域或科目	節數/週	實施時間(上/下學期)	融合型態
健康與體育 (體育)	1	整學年	個別
生活(藝術)	1	整學年	個別

2. 分散式資源班

課程類別	科目	年級/組別	配課總節數
部定課程	國語文	六/A	5(抽離)
	國語文	五/B	4(外加)
	國語文	四/C	5(抽離)
	國語文	一/D	2(外加)
	數學	六/A	4(抽離)
	數學	五/B	3(外加)
	數學	四/C	4(抽離)
	數學	一/ D	1(外加)
校	特殊需求-學習策略	三六	3(外加)

訂 課 程	特殊需求-功能性動作訓練	一二三六	1(外加)
	特殊需求-社會技巧	三四/A	1(外加)
	特殊需求-社會技巧	五六/B	1(外加)
間接服務		-	2
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36

【註2】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6節，中、高年級每週5節，數學每週4節。

【註3】若有實行合作教學，請於科目後備註。

彰化縣身心障礙學生特教專車申請表

申請學校	中正國小	申請期程	115 學年度上學期				
搭乘學生數	6 位 (集中式特教班), 0 位 (普通班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障生)						
隨車導護人員(可複選) ☐ 教師 ☐ 助理員 ☒ 隨車人員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車型 (有無昇降設備)	8 人座/有	☒ 配車 ☐ 租賃		車輛數	1		
搭車人數	專車名稱:彰化縣中正國民小學					備註:請分別填寫上午 中午下午搭車人數。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上午	5	5	5	5		5
	中午	3	0	6	5		3
	下午	3	6	0	1		3
路線規劃 1 接送時間: 星期一、二、三、四、五(上午) 專車名稱:彰化縣中正國民小學	【第一趟發車時間 07:20】 (上午上學) 中正國小→(5.6 公里)→莊 萱、陳 祥(原斗全家便利商店)→(5.6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07:40 【第二趟發車時間 07:45】 (上午上學) 中正國小→(7.2 公里)→劉 智(大城鄉)→(12.7 公里)→林 允、徐 紘(竹塘鄉)→(8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08:30 單程共 39.1 公里, 共 1 小時 10 分, 搭乘學生數: 5 人。 備註: 1. 因交通車前排(司機旁)之座位不得讓中低年級搭乘, 所以一趟僅能乘載三名學生 2. 三年級王英喬早上由家長親送到學校。 3. 三年級徐閔紘正在申請轉安置, 待安置結果才能確定是否搭乘, 若轉安置成功就不會搭乘校車。						
路線規劃 2 接送時間: 星期一、五(中午、下午) 專車名稱:彰化縣中正國民小學	【發車時間 12:30】 (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7.2 公里)→劉 智(大城鄉)→(12.7 公里)→林 允(竹塘鄉)→(4.6 公里)→莊 萱(原斗全家便利商店)→(5.6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3:20 單程共 30.1 公里, 共 50 分, 搭乘學生數: 3 人。 【發車時間 15:45】 (下午放學) 中正國小→(7.2 公里)→王 喬(大城鄉)→(12.7 公里)→徐 紘(竹塘鄉)→(4.6 公里)→陳 祥(原斗全家便利商店)→(5.6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6:35 單程共 30.1 公里, 共 50 分, 搭乘學生數: 3 人。						

路線規劃 3 接送時間： 星期二(下午) 星期三(中午) 專車名稱：<u>彰化縣</u> <u>中正國民小學</u>	【第一趟發車時間 12：30】（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7.2 公里)→劉 智、王 喬(大城鄉)→(7.2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2：55 【第二趟發車時間 13：00】（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5.6 公里)→莊 萱、陳 祥(原斗全家便利商店)→ (5.6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3：20 【第三趟發車時間 13：25】（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8.5 公里)→林 允、徐 紘(竹塘鄉)→(8.5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3：50 單程共 42.6 公里，共 1 小時 20 分，搭乘學生數：6 人。		
	【第一趟發車時間 15：45】（下午放學） 中正國小→(7.2 公里)→劉 智、王 喬(大城鄉)→(7.2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6：10 【第二趟發車時間 16：15】（下午放學） 中正國小→(5.6 公里)→莊 萱、陳 祥(原斗全家便利商店)→ (5.6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6：35 【第三趟發車時間 16：40】（下午放學） 中正國小→(8.5 公里)→林 允、徐 紘(竹塘鄉)→(8.5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7：05 單程共 42.6 公里，共 1 小時 20 分，搭乘學生數：6 人。		
	【第一趟發車時間 12：30】（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7.2 公里)→劉 智、王 喬(大城鄉)→(7.2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2：55 【第二趟發車時間 13：00】（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5.6 公里)→莊 萱(原斗全家便利商店)→(4.6 公 里)→林 允、徐 紘(竹塘鄉)→(8 公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3：30 單程共 32.6 公里，共 1 小時，搭乘學生數：5 人。 【發車時間 15：45】（下午放學） 中正國小→(5.6 公里)→陳 祥(原斗全家便利商店)→(5.6 公 里)→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6：05 單程共 11.2 公里，共 20 分，搭乘學生數：1 人。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教師兼 資料組長 蔡敏葵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	彰化縣 二林 特殊教育 推行委員會

彰化縣身心障礙學生特教專車申請表

申請學校	中正國小	申請期程	115 學年度上學期			
搭乘學生數	2 位 (集中式特教班), 0 位 (普通班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障生)					
隨車導護人員(可複選) ☐ 教師 ☐ 助理員 ☒ 隨車人員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隨車人員	
車型 (有無昇降設備)	9 人座/無	☐ 配車 ☒ 租賃		車輛數	1	
搭車人數	專車名稱：中正特教班-王功線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上午	2	2	2	2	2
	中午	2	0	2	2	2
	下午	0	2	0	0	0
備註：請分別填寫上午 中午下午搭車人數。						
路線規劃 1 接送時間： 星期一、二、三、四、 五(上午) 專車名稱： 中正特教班-王功線	【發車時間 07:20】 (上午上學) 中正國小→(11 公里)→林廷、吳鋒(芳苑鄉)→(11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08:00 單程共 22 公里，共 40 分，搭乘學生數：2 人。					
路線規劃 2 接送時間： 星期一、三、四、五 (中午) 星期二(下午) 專車名稱： 中正特教班-王功線	【發車時間 12:30】 (中午放學) 中正國小→(11 公里)→林廷、吳鋒(芳苑鄉)→(11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3:10 單程共 22 公里，共 40 分，搭乘學生數：2 人。 【發車時間 15:45】 (下午放學) 中正國小→(11 公里)→林廷、吳鋒(芳苑鄉)→(11 公里)→ 中正國小 到校時間 16:25 單程共 22 公里，共 40 分，搭乘學生數：2 人。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教師兼資料組長 蔡敏蓁	教師兼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				

中正國小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專車學生申請名單

編號	學生姓名	就讀班級/年級 (特教班/普通班)	證明文件	障礙類別/程度	備註
1	林 廷	特教班/一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自閉症/中度	
2	吳 鋒	特教班/一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智障/重度	
3	劉 智	特教班/一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智障/中度	
4	林 允	特教班/一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智障/中度	
5	莊 萱	特教班/二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智障/中度	
6	王 喬	特教班/三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自閉症/輕度	
7	徐 紘	特教班/三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智障/中度	
8	陳 祥	特教班/六年級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智障/中度	
9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10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11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12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13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14			☐ 身障手冊 ☐ 重大傷病卡		

1. 為免去還要檢附學生身心障礙手冊之手續，請各校確實將學生登錄特殊教育通報系統中，以供本府查詢學生資格。
2.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新生交通車服務需求表

學校	中正國小	學生姓名	林 廷
就讀班型	☒ 集中式特教班 ☐ 其他_____		
學生 相關 資料	1. 居住地是否為學校學區： ☐ 是 ☒否(續填)原因：<u>原戶籍地國小為王功國小，</u> <u>經鑑輔會安置之特生不受戶籍學區之限制及個案需安置於特教班。</u>		
	2. 上下學是否使用輪椅： ☐ 是 ☒ 否		
	3. 家長無法接送上下學原因： <u>家中距離學校太遠，負責接送之家長無駕照</u> <u>且年齡大。</u>		
	4. 居住地至學校距離： <u>10 公里</u> 從學校至 <u>芳苑鄉</u>		
	5. 學生能力及現況說明：		
	(1)認知能力(記憶、理解、注意力等)：注意力無法集中，且對於危險事物及界線尚無法理解，可以清楚知道玩具擺放位置在哪邊，對於數字注音英文有極度興趣		
	(2)溝通能力(語言理解、語言表達等)：目前為無口語狀態，但對於基本指令可以理解		
	(3)上下學能力：需要家長或者交通車接送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蔡敏蓁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

新生交通車服務需求表

學校	中正國小	學生姓名	吳 峰
就讀班型	☒ 集中式特教班 ☐ 其他 _____		
學生 相關 資料	1. 居住地是否為學校學區：☐ 是 ☒ 否(續填)原因：<u>原戶籍地國小為王功國小，</u> 經鑑輔會安置之特生不受戶籍學區之限制及個案需安置於特教班 2. 上下學是否使用輪椅：☐ 是 ☒ 否 3. 家長無法接送上下學原因：<u>家中距離學校較遠</u> 4. 居住地至學校距離：<u>10 公里</u> 從學校至 <u>芳苑鄉</u> 5. 學生能力及現況說明： (1) 認知能力(記憶、理解、注意力等)：注意力無法集中，且對於危險事務及界線尚無法理解，認知能力較弱需慢慢培養 (2) 溝通能力(語言理解、語言表達等)：目前表達的詞彙量仍然偏少，大部分還是以仿說為主，對於基本指令可以理解 (3) 上下學能力：需要家長或者交通車接送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蔡敏蓁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

新生交通車服務需求表

學校	中正國小	學生姓名	劉 智
就讀班型	☒ 集中式特教班 ☐ 其他 _____		

學生
相
關
資
料

1. 居住地是否為學校學區：☐是

☒否(續填)原因：居住在大城鄉，經鑑輔會安

置之特殊教育學生不受戶籍學區之限制及個案需安置於特教班

2. 上下學是否使用輪椅：☐是 ☒否

3. 家長無法接送上下學原因：個案為單親家庭，平常僅由媽媽照顧，也無外公、外婆，收入來源也僅來自於媽媽一人，在接送上實有困難。

4. 居住地至學校距離：12 公里 從學校至 大城鄉：

5. 學生能力及現況說明：

(1)認知能力(記憶、理解、注意力等)：認知功能受限，理解及注意力較弱，對抽象的認知需協助並用實物引導，注意力容易受周遭事物影響，平時需他人陪同。

(2)溝通能力(語言理解、語言表達等)：口語能力大多是生活詞彙，大多表達感受和需求，句子表達較簡短，不太會提問，開放性問句無法回應。

(3)上下學能力：因認知能力有限且個案容易受到外界事物吸引，無法判斷交通號誌及危險情境。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蔡敏蓁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

新生交通車服務需求表

學校	中正國小	學生姓名	林 允
就讀班型	☒ 集中式特教班 ☐ 其他 _____		
學生 相關 資料	1. 居住地是否為學校學區：☐ 是 ☒ 否(續填)原因：<u>鑑輔會安置</u> 2. 上下學是否使用輪椅：☐ 是 ☒ 否 3. 家長無法接送上下學原因：<u>1. 距離較遠 2. 兄妹與聖允不同學校，平常</u> <u>主要由媽媽照顧，爸爸在外地工作，接送上實有困難</u> 4. 居住地至學校距離：<u>8.4 公里</u> 從學校至 <u>竹塘鄉</u> 5. 學生能力及現況說明： (1) 認知能力（記憶、理解、注意力等）：<u>圖像記憶力佳，注意力持續</u> <u>10-15 分鐘，生活理解指令佳，無法理解較複雜語句</u> (2) 溝通能力（語言理解、語言表達等）：<u>僅能仿說及接收指令，幾乎無</u> <u>口語</u> (3) 上下學能力：<u>距離遠，無法辨識方向、地點，認知有限</u>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蔡敏蓁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楊宜樺

校長 林峻城